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60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7 年 6 月 6 日

依法履职尽责 严守林地生态红线

按照《广东省林业厅关于处理湛江市林业局〈临时占用林地审批同意书〉(湛林地许准〔2017〕1号)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2017年6月6日上午,雷州林区分局李爱军局长率法制科伍兆生科长、刑警大队赖春荣大队长、副主任科员张斌、民警杨小东及遂溪派出所所有关民警一行9人会同国营雷州林业局国土资源办公室黄敏副主任、遂溪林场党总支郭爱才书记等前往国营雷州林业局遂溪林场乌塘林队1027号小班林地,对一起期限已届满的临时占用林地进行勘查定界,也意味着依法依规处置遂溪嘉信种植有限公司临时占用林地采砂事件取得了阶段性进展。

为加强依法治林,守住林地和森林红线,现场,刑警大队与国营雷州林业局国土资源办公室工作人员认真踏查地形,并使用测量仪进行精准定界。在踏查过程中,李爱军局长一行向林队工作人员了解遂溪嘉信种植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蔡某对临时占用林地复绿的进展,听取了遂溪派出所的巡查监管情况汇报。随后,在发现林地因过度开采砂石造

成了地面形成一个巨大的凹形“坑”，并储积了大量的雨水，小孩一旦失足掉进去，后果不堪设想，存在着极大的安全隐患这一问题后，李爱军局长当机立断，予以派出所配合林队及时消除隐患，务必在池坑周围围起栅栏，竖立警示牌。

勘查完毕后，李爱军局长再三强调要求遂溪派出所协助遂溪林场做好各项巡查监管工作，完善监管措施，切实做到每日一巡逻，一旦发现违法施工行为，坚决查处；督促遂溪嘉信种植有限公司按计划有序恢复临时占用的林地林业生产条件，使林地得到有效保护，严守林地生态红线。









